

证券代码：430005

证券简称：原子高科

主办券商：广发证券

原子高科股份有限公司 高级管理人员任命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任免基本情况

(一)程序履行的基本情况

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于2018年2月24日审议并通过：

1. 任命崔海平为公司总裁，任期三年，自董事会决议之日计算。
2. 任命吴陆员、刘琼、罗旭、邵武国为公司副总裁，任期三年，自董事会决议之日计算。
3. 任命杨桂梅为公司总会计师，任期三年，自董事会决议之日计算。

本次会议召开10日前以通讯方式通知全体董事，实际到会董事6人，会议由董事长范国民主持。

以上决议表决情况为：

1. 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2. 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3. 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二)被任免董监高人员情况

该任命总裁崔海平持有公司股份 0 股，占公司股本的 0.00%。

该任命副总裁吴陆员持有公司股份 500,000 股，占公司股本的 0.38%。

该任命副总裁刘琼持有公司股份 500,000 股，占公司股本的 0.38%。

该任命副总裁罗旭持有公司股份 20,000 股，占公司股本的 0.015%。

该任命副总裁邵武国持有公司股份 20,000 股，占公司股本的 0.015%。

该任命总会计师杨桂梅持有公司股份 0 股，占公司股本的 0.00%。

经公司核查，崔海平、吴陆员、刘琼、罗旭、邵武国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也不存在按照法律法规和监管规定要求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

(三)任命/免职原因

公司高管层任期届满。

二、上述人员任免对公司的影响

(一)对公司董事会（监事会）成员人数的影响

任命未导致公司董事会成员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

(二)对公司生产、经营上的影响

该任命为公司正常经营活动，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三、备查文件

《原子高科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

原子高科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 年 2 月 26 日